

「你・賞超市貨品 - 2019」

有獎遊戲活動規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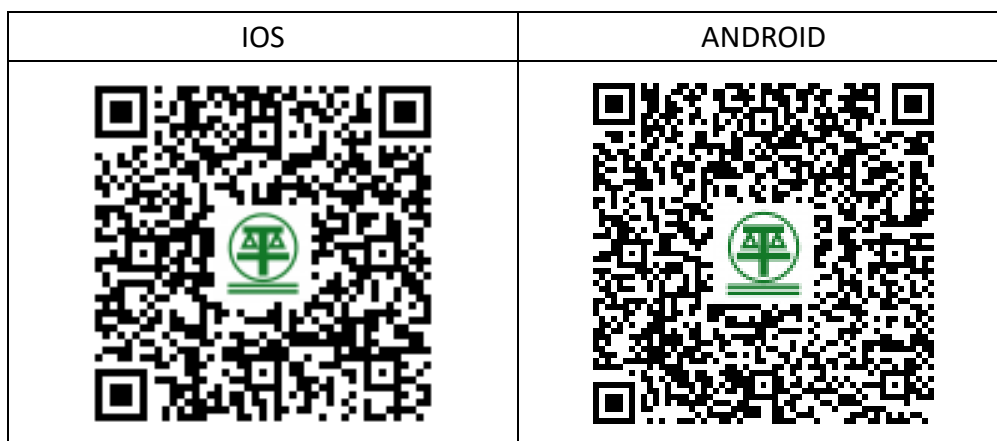
主辦單位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消費者委員會

參加辦法

- 透過手機、平板電腦或其他流動裝置掃描下方二維碼／QR Code 下載本會的「超市物價情報站」應用程式。下載後，參加者可直接點選「超市物價情報站」，進入「你・賞超市貨品 - 2019」頁面；
- 點選「進入活動」，然後按指示回答所有問題；
- 使用程式內本會特設的「拍照貨品」按鈕，拍下你想增加的調查貨品照片並上傳；
- 填寫個人資料後按「確認並送出」即可參加抽獎；
- 完成登記後，活動的電子抽獎券（下稱「抽獎券」）須儲存於應用程式內，或透過截圖將「抽獎券」儲存於裝置內；
- 參加者需保留「超市物價情報站」的應用程式直至領獎期結束為止。

請先下載「超市物價情報站」應用程式二維碼



獎品

獎項	名額	獎品
頭獎	1	銀行現金券 800 澳門元
二獎	1	銀行現金券 500 澳門元
三獎	1	銀行現金券 300 澳門元
特別獎	70	「誠信店」特別版電子貨幣儲值卡乙張(內含 100 澳門元)

- 主辦單位將於獲最多人數選擇的首三款「你最想增加的超市貨品種類」（第一部份）的參加者當中抽出頭獎、二獎及三獎的獲獎者，其餘未獲上述獎項的參加者亦可以獲得「特別獎」的抽獎機會。

活動細則

1. 參加資格：於活動結束前年滿十五歲並持有有效澳門居民身份證人士；
2. 參加者須於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5 日，按照參加辦法內列明之步驟參加和登記；如未符合活動章程之規定，將被取消資格；
3. 每名參加者只能登記一次及只得一次中獎機會；
4. 獲獎名單將於 2019 年 12 月中旬於消費者委員會網頁(www.consumer.gov.mo)及消費者委員會辦事處地下公佈欄公佈（本會將以短訊方式通知獲獎者領獎，故參加者需填寫有效之本地流動電話號碼）；
5. 領獎時間：於政府部門辦公日
 - 星期一至星期四：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；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 45 分；
 - 星期五：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；下午 2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；
6. 獲獎者領獎時必須出示其澳門居民身份證之正本及「抽獎券」（代領者除需提供獲獎者的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「抽獎券」外，另須同時出示代領者之澳門居民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授權書正本），作為本會工作人員核對獲獎者之資格，未能出示者則視為不具備領獎資格；
7. 領獎期限：2020 年 1 月 15 日，逾期視為放棄領獎；
8. 主辦單位工作人員不得參加是次抽獎活動；
9. 主辦單位對是次活動章程有最終詮釋權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1. 消費者委員會為舉辦本活動而收集及處理參加者的個人資料；
2. 是次活動所收集之個人資料均根據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處理，並只作為是次抽獎活動之用途。
3. 根據法律規定或當事人同意而予以通告資料的實體為資料接收者；
4. 根據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，當事人享有查閱權及更正權，如需行使有關權利，可以書面方式向消費者委員會提出；
5. 在活動結束後三個月，消費者委員會將有關資料銷毀。

查詢

辦事處	<u>高士德辦事處</u>	<u>黑沙環辦事處</u>
地址	澳門高士德大馬路 26 號何鴻燊夫人大廈四樓	澳門黑沙環新街 52 號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一樓 M 區
時間	星期一至星期四 09:00 – 13:00, 14:30 – 17:45 星期五 09:00 – 13:00, 14:30 – 17:30	星期一至星期五 09:00 – 18:00
電話	8988-9315	